证券代码: 831543

证券简称: 松炀资源

主办券商: 英大证券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18年2月2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莲下镇鸿利工业区办公楼西侧,松炀资源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
 - 4. 会议召集人: 监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 王维楷
 -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监事会的监事共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企业的经营情况及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表,编写了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依据充分、适当,真实公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 (二)审议通过《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2017 年度,公司监事会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日常履职以及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有效监督,并编制了《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 (三)审议通过《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1. 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表编写了《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该报告的内容依据充分、适当,真实公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 (四)审议通过《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1. 议案内容

考虑公司经营现状及未来发展,2017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留存利润全部用于公司经营发展。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 (五)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1. 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政策导向,结合行业发展方向,根据公司 2018 年的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编制了公司《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该报告的内容依据充分、适当,真实公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质量、服务水平及收费情况,公司拟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承办公司2018年度审计事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 (七)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 专项审核说明》:
- 1. 议案内容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经审核后出具《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广会专字[2018]G16044090181号),现将公司 2017年度资金占用专项报告提请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股转系统公告〔2016〕63 号)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并提请监事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7年12月25日,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针对2017年施行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的相关规定,对财务报表部分列报项目进行调整。利润表新增的"其他收益"项目,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2017年1月1日及以后收到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公司依据新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
- 1. 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制定了《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提请监事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2月5日